附件4：

通辽市引进人才评价表填报说明

一、专业层次方面

（一）A类、B类高校和一流学科目录，以《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教研函〔2017〕2号）《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教研函〔2022〕1号）为准。

（二）在一流学科认定上，所学专业须属该学科内专业。

（三）海外学历学校排名以2022、2023年度世界综合排名（《QS世界大学排名》、上海软科世界大学排名、泰晤士报《全球顶尖大学排行榜》、U.S.News《全球最佳大学排行榜》之一）为准。

二、学业成绩方面

以学校出具的加盖印章的成绩单为准，按照表内对应分值赋分。不能提供有效成绩单的，不得分。学校成绩单未体现GPA的，或与国内GPA计算方法不一致的，按下列计算方法计算GPA。

GPA计算方法：

GPA＝所学课程学分绩点之和÷所学课程学分之和。

课程学分绩点=课程绩点×学分数。

课程绩点=4-3（100-X）^2/1600（60≤X≤100， X 为百分制课程分数）。

三、科研成果方面

需提供检索页、扫描文本、作品文件、专利证书等材料，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不得分。

四、获得奖项方面

（一）荣誉等级认定上以颁发、授予单位的级别为准，以表彰文件、表彰证书、获奖证书、荣誉证书等用章单位作为认定依据。国家级指党中央、国务院授予或颁发的荣誉，省级指中央和国家机关部委及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政府授予或颁发的荣誉，市级指市党委、政府授予或颁发的荣誉。国家级荣誉中：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国家科技进步奖获得者应为前5位完成人；省级荣誉中：省级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青年科学技术创新奖应为前3位完成人。

（二）学校授予的荣誉不计算得分。

（三）各类协会、社会组织、组委会发放证书的不加分。

五、专业技术职称方面

（一）要求为社会化专业技术职称。

（二）需提供职称证，并可在相应查询系统中查询。

六、职业资格方面

（一）需提供职业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可在职业技能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中查询。

（二）可按照级别划分的准入类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如：取得法律职业资格A证得5分。

（三）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及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关系认定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及内蒙古自治区人社厅《2020年关于更新公布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关系表的说明》为准。

可对应至中级职称的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为：房地产估价师、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药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核安全工程师、一级注册计量师、注册测绘师、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原注册城市规划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港航)、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注册冶金工程师、注册采矿/矿物工程师、注册机械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建造师、监理工程师、注册设备监理师、注册会计师、编辑（技术编辑或一级校对）、二级口译、笔译翻译、计算机软件与技术（中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通信工程师、机动车检测维修工程师、社会工作师、房地产经纪（原房地产经纪人）、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工程咨询(投资)、矿业权评估师、土地登记代理（原土地登记代理人）、税务师（原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含珠宝专业）、会计师、审计师、统计师、经济师、主治（管）医师、主管药师、主管技师、主管护师。